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30,883	29,358
其他營運收入		—	85
無形資產之攤銷		(63)	(63)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佣金開支		(4,376)	(4,783)
物業及設備之 折舊及攤銷		(887)	(821)
融資成本		(2,309)	(507)
員工成本		(3,789)	(3,802)
證券保證金客戶 貸款之撥備		—	(97)
其他營運開支		(4,951)	(5,087)
稅前溢利		14,508	14,283
稅項	3	(2,437)	(3,149)
期內純利		12,071	11,134
股息	4	22,500	10,500
每股盈利	5	4.0港仙	3.7港仙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重估物業，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作出調整。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2. 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期內根據其主要業務對未經審核營業額及收益作如下分析：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紀 千港元	證券 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企業 融資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營業額	<u>16,485</u>	<u>14,045</u>	<u>173</u>	<u>180</u>	<u>30,883</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4,460</u>	<u>10,236</u>	<u>(279)</u>	<u>91</u>	<u>14,508</u>
未分配收入 及費用					—
稅前溢利					<u>14,508</u>
稅項					<u>(2,437)</u>
期內溢利					<u>12,071</u>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紀 千港元	證券 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企業 融資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營業額	<u>18,767</u>	<u>10,135</u>	<u>456</u>	<u>—</u>	<u>29,358</u>

	經紀 千港元	證券 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企業 融資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業績 分類溢利	<u>6,061</u>	<u>8,032</u>	<u>112</u>	<u>25</u>	14,230
未分配收入 及費用					<u>53</u>
稅前溢利					14,283
稅項					<u>(3,149)</u>
期內溢利					<u>11,134</u>

地域分類

本集團全部業務以香港為根據地，而本集團全部營業額及稅前溢利來自香港。

3.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2,437	2,467
前期不足撥備	<u>—</u>	<u>682</u>
	<u>2,437</u>	<u>3,149</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7.5% (二零零三年：17.5%) 計算。

4.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分派之末期股息	15,000	3,000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 (二零零三年：2.5港仙)	7,500	7,500
	<u>22,500</u>	<u>10,500</u>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每股5港仙之末期股息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分派。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擬派股息並無反映在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應付股息內，惟將反映作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5.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的計算是乃按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12,07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1,134,000港元)及本期內加權平均數300,000,000普通股(二零零三年：300,000,000)計算。

中期股息

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或之前派付予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過戶之股份。為符合獲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往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微升5.2%至約30,900,000港元，而與一年前之業績比較，淨利潤則升8.4%至約12,1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股票市場與之前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六個月比較，表現較為呆滯，但與往年同期（當沙士爆發時嚴重影響香港經濟）比較，則表現較好。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股市每天平均成交額升至約131億港元，比二零零三年同期上升30%。恆生指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跳升至13,120點，於二零零三年同日比較數為11,230點。

然而，期內本集團經紀分類之佣金及費用收入則微跌7%至約15,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客戶於回顧期內放緩了交易活動所至。

另一方面，因平均證券保證金貸款額於期內上升，證券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增加了38.6%至14,000,000港元，供獻了分類利潤約10,2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財務架構於回顧期並無重大改變。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為約252,000,000港元，比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時輕微下跌約0.6%。由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時證券保證金借貸減少，本集團之未償還貸款（只包括銀行透支及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3,000,000港元下降至本期約37,300,000港元。銀行貸款（以浮息計算）主要用以向客戶提供證券保證金貸款。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股東資金）下降至0.54倍（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倍）。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香港幣值列賬，故本集團之業務不會面對重大匯率波動之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為556,300,000港元，當中37,300,000港元已動用。該銀行信貸額以保證金客戶之抵押證券及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亦無重大資本承擔。

員工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0位全職僱員及58位客戶主任，其中11名亦獲聘為本集團之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按照行業慣例及員工個別表現釐度員工酬金。

前景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尋找到其他投資機會以增加本集團之盈利。鑑於本地物業市場持續穩定發展，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與一家獨立第三者（乃一間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國內建築及物業發展集團其下之成員）成立合營公司，以作收購一幅香港之土地作為發展一些低密度住宅。董事預期該物業發展項目會為集團於來年帶來可觀之回報。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尋求不同的投資機會以達至集團業務多元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俊寧先生、藺之航先生及鍾偉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管制度。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董事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編製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財政匯報事宜進行討論。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最佳應用守則第7段規定之特定任期委任，惟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刊登詳盡業績公佈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第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盡業績公佈，將盡快刊發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洪漢文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洪漢文先生，湛威豪先生、岑建偉先生、王湘江先生及鄭偉浩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廖俊寧先生，藺之航先生及鍾偉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